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以书面传签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 已于近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表决监 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 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 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

《2022 年年度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 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16,560.22 万元,同比上升 11.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8.32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11,017.4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8.27%。2022 年末,总资产 897,744.04 万元,比上年末上升 169.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6,949.75 万元,比上年末上升 17.18%。

上述财务指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确认。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2022 年度建艺集团母公司净利 润为 51,737,670.3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建艺集团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 配利润为-430,019,077.97 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尽管公司 2022 年度盈利,但公司 2022 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基于公司实际情况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除已完成整改的募集资金冻结、扣划问题外,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各项制度建立后得到了有效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董事会出具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总额的议案》

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总额情况详见《2022 年年度报告》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该议案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应回避表决,故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该议案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应回避表决,故本议案方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 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 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364.5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5.76 万元,扣除后实 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348.80 万元。2022 年度已完成业绩承 诺。

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1日